謦翊鎏鞲簿鹆鲵鲼讽瑙饔魑鲮跚裁龇
认可委秘 (能)[2013]111号
关于 CNAS T0721电子电气产品限用物质 (十溴二苯醚)的测定能
力验证计划结果处理的通知
各有关实验室:
由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(CNAS)组织 ,广东出入境
检验检疫局检验检疫技术中心玩具实验室负责实施的
“
电子电气
产品限用物质 (十溴二苯醚)的测定
”
能力验证计划已完成。现
将本计划的结果报告、结果通知单及结果处理的通知发送你处 ,
请各有关实验室遵照执行。
本次计划要求实验室对提供的样品进行十溴二苯醚的测定。
共 134家实验室报名参加了本次计划 ,每家实验室被赋予一个代
码 ,编号为 002、 083和 088的实验室因故退出,共收回 131家
实验室的结果。代码为 036、 039、 051、 087、 091、 111和 1⒛
的实验室的结果中出现了不满意结果。
根据 CNAS能力验证的政策和本次计划结果 ,CNAS作出如下
决定 :
1、对结果满意的实验室,希望继续保持并进一步提高检测水
平。
2、对结果有问题的实验室,应自行开展纠正或预防措施。
3、对结果不满意的实验室,如不满意结果的项目已获 CNAS认
l

可,要求实验室相应项目的证书或报告自行暂停使用 CNAS的认可
标识 ,开展整改活动。纠正措施和验证活动应在 180天内完成 ,
并将整改结果于 ⒛ 14年 6月 16日前通报 CNAS认可五处 ,对逾期
未通报整改结果的实验室,CNAS将视其为未按期开展纠正措施 ,
从而撤销其相应能力的认可资格。通报的内容主要包括 :实验室
自行暂停使用认可标识的时间,采取纠正措施及其有效性的验证
方式、恢复使用认可标识的时间等信息。实验室要保存上述记录
以各评审组检查。
如果实验室的结果虽不满意,但仍符合认可项目依据标准所
规定的判定要求 ,实验室可不暂停使用认可标识 ,但仍需尽快自
查偏离较大的原因,并将自行确认的情况说明报告 CNAS认可五
处。
4、对出现不满意结果的项目为非认可项目的实验室,CNAS
建议其自行开展纠正措施。如不满意结果的项目拟申请 CNAS认可 ,
需留存相应纠正措施和验证活动的记录,以便申请实验室认可时
使用。
特此通知。
抄送:广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检验检疫技术中心玩具实验室